## 科學月刊【數・生活與學習】專欄・百年5月

## 高中「綜合數學」時期的教材特色

## 單維彰·100年4月20日

起初,我只是想要探詢:高中課程裡的代數基本定理,線性規劃,和轉移矩陣是怎樣發展、演變至今的?這份好奇心被過度張揚,導致我經常專程驅車台北,坐在國立編譯館四樓的教科書資料室地板上,一冊一冊地翻閱著老教科書。這些老舊的教科書,雖然越讀越有趣,卻始終害我錯過該在本欄繳交報告的時間。

我們已經知道(本欄 3 月)民國 53 年以前的數學課本,屬於「分科傳統數學」時期,一冊一個專題。其後到民國 60 年之間,稱爲「形式數學」或「新數學」時期。代數基本定理是早就在教材裡的「固有」課題,而線性規劃首次出現於李新民教授主編的東華版第四冊教科書內(民國 57 年)。這個時期的數學課本裡,「可以說」還沒有矩陣和機率,當然也就沒有轉移矩陣。

所謂「新數學」是指受到美國 SMSG (School Math Study Group) 影響而發展的數學教育內容。SMSG 是美國在西元 1958 年,受到蘇聯成功地將一枚人造衛星(Sputnik)送上太空軌道的刺激後,迅速改弦更張而編就的數學教材。在 SMSG 計畫於西元 1977 年正式終止之前,它的名譽就不算好。最常聽說的比喻就是,SMSG 的課本這麼寫著:『妳要加的不是兩根手指頭和三根手指頭,而是 2 和 3 這兩個概念。』這或許只是個誇張的笑話,作者本人並未躬逢其盛,不知道這套教材究竟寫著什麼?而 SMSG 對數學教育的影響,可以用數學史大師 Morris Kline 在 1974 年出版的一冊小書《爲什麼小強不會加?》做爲結論(Why Johnny Can't Add: The Failure of the New Math)。

民國 53—60 年間的數學教科書多數在封面或序言上,聲明其參考或依循了 SMSG 教材。但是台、美的教育環境非常不同,而以當時的資訊流通速率之慢,究竟這段時期的教科書受 SMSG 多少實質的影響?個人認爲還是個可以研究的課題(但是它或許並不急著被研究)。就拿東華版的第一冊目錄來看(感謝從建中退休的石厚高老師慷慨贈送他私人的藏書,民國 57 年修訂一版),某些標題還真的流露出一股純數學的冷冷氣氛:

## 1-1 公設與無定義名詞 ... 2-4 「介於二點之間」的意義 ...

民國 60 年 2 月頒佈、61 學年開始實施的〈高中數學課程標準〉,也被稱爲「綜合數學」時期。此時的教科書還是一綱多本,共有三間出版社的四個版本。舉各版第一冊第一章的標題爲例,可以看出來,這些教科書(反向地)呼應新數學的抽象形式,有著看來和藹可親的章節標題(這段時期的大學聯考試題,可都是另外一回事):

數理范版:第一章 怎樣學習數學(高中數學的研討對象、教育目的)

數理黃版:第一章 什麼是數學(是一種語言)

東華版:第0章 告讀者(數學教育的目的) 實驗版:第1章 引言(數學教育的目的)

數理公司出版兩套數學課本,一套出自師大團隊,由范傳坡教授領銜;另一套由台大黃敏晃教授執筆,在第一冊的第一版發行之後,才有三位高中教師加入編撰陣容。東華版還是由李新民教授領銜,作者陣容龐大,可謂清大的版本。實驗版的作者埋名在「高中數學實驗教材編輯小組」裡面,由「國立編譯館」出版,堪稱「部編版」的鼻祖;據說前兩冊由項武義教授執筆,後面由黃武雄教授接手(他們當時都在台大);而黃教授自民國 62 年起,親自到「省立彰化高中」實驗講授這套教材。

這個時期的課程,從第四冊才開始講複數,而複數的極式用了 $re^{i\theta}$ 形式。所以,在第二冊講二次方程式的時候,還是說 $x^2 = -1$ 無解。代數基本定理被移到了第六冊,各版本都行禮如儀地介紹了它,也都提到高斯 (Gauss) 在 1799 年的偉大證明,而後大同小異地說『本定理的證明超出本書範圍,從略』(數理范版),『證明太難,就此省略』(數理黃版),『證明遠超出本書的範圍,所以只把它敘述在下面』(東華版),『證明(現已有很多種)需要更多的數學工具,而超出本書之範圍,故予于從略』(實驗版)。

而當時介紹代數基本定理的情境,比現在稍微「合理」一點。原因是,課本 裡都講解了三次方程式和四次方程式的公式解。至少,不超過五次的方程式,都 符合了代數基本定理,可以讓這個定理看起來合理而且具體一點。

至於線性規劃,則還是東華版的「獨家」教材。或許是課程標準中沒有合適的位置安置線性規劃(僅第二冊有不等式單元,但是在那裡只有一元n次不等式和算幾不等式,不適合講線性規劃),東華版在(自然組)第六冊的第四章「總複習」之中,將線性規劃安插在4-4「不等式與極值問題」的一道例題裡(例8):

設 
$$x \ge 0$$
 ,  $y \ge 0$  ,  $2x + y \le 12$  ,  $x + 2y \le 12$  。 求  $x + y$  的最大值。

它的下一題(例 9)將類似的想法推廣到非線性問題:求xy在 $x^2 + y^2 \le 1$ 範圍內的極值。社會組的第六冊也有同一道線性規劃題目。習題中有一道類似題目,但是並沒有情境,只是單純的從給定的數學形式求極值。

這段時期的教科書,對於行列式多所著墨,但是「可以說」並沒有矩陣的教學。實驗版用矩陣記錄坐標變換和線性映射,數理黃版講了其實是方陣乘法的「行列式乘法」,只有東華版正式將矩陣列爲標題(第六冊第一章),並探討矩陣乘法的代數性質。所以,轉移矩陣還是沒有出現。

下一回合的課程更張,就到了民國72年。